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精解>>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精解>>

13位ISBN编号：9787562045106

10位ISBN编号：7562045100

出版时间：2012-10

出版时间：宋朝武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10出版)

作者：宋朝武 编

页数：28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精解》对新《民事诉讼法》从条文主旨、条文对比、条文解读、立法理由和实务指导等五个方面进行了全面解读。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精解》主要特点：1.【条文主旨】——提纲挈领，阐明法条解决的主要问题，方便读者宏观把握条文真意，2.【条文对比】——泾渭分明，释明相关法条的对应关系，利于读者掌握法律发展脉络；3.【条文解读】——细致入微，析清新法条文的内涵外延，帮助读者全面把握法律深意，4.【立法理由】——娓娓道来，展现条文修订的立法背景，便于读者深入了解修订原因，5.【实务指导】——深入浅出，指出本条对应的实务问题，辅助读者理解法条实践适用。

作者简介

宋朝武，男，汉族，山东省陵县人。
1986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获法学硕士学位，后获法学博士学位，现系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民事诉讼法研究所所长。
主要社会兼职：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行为法学会执行行为研究会会长、中国政法大学社会服务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经济法学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在中国政法大学从事民事诉讼法、仲裁法、公证与调解制度的教学与科研工作，多次参与《民事诉讼法》、《仲裁法》、《人民调解法》等法律的立法与修改工作。
主要著作：《民事诉讼法学》、《中国仲裁制度：问题与对策》、《调解立法研究》、《仲裁法理论与适用》，在《中国法学》、《法学评论》、《政法论坛》、《法学家》等刊物上公开发表论文60余篇。

书籍目录

第一编 总则 第一章 任务、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 第二章 管辖 第一节 级别管辖 第二节 地域管辖 第三节 移送管辖和指定管辖 第三章 审判组织 第四章 回避 第五章 诉讼参加人 第一节 当事人 第二节 诉讼代理人 第六章 证据 第七章 期间、送达 第一节 期间 第二节 送达 第八章 调解 第九章 保全和先予执行 第十章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第十一章 诉讼费用 第二编 审判程序 第十二章 第一审普通程序 第一节 起诉和受理 第二节 审理前的准备 第三节 开庭审理 第四节 诉讼中止和终结 第五节 判决和裁定 第十三章简易程序 第十四 章第二审程序 第十五 章特别程序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选民资格案件 第三节 宣告失踪、宣告死亡案件 第四节 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案件 第五节 认定财产无主案件 第六节 确认调解协议案件 第七节 实现担保物权案件 第十六章 审判监督程序 第十七章 督促程序 第十八章 公示催告程序 第三编 执行程序 第十九章 一般规定 第二十章 执行的申请和移送 第二十一章 执行措施 第二十二章 执行中止和终结 第四编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的特别规定 第二十三章 一般原则 第二十四章 管辖 第二十五章 送达、期间 第二十六章 仲裁 第二十七章 司法协助

章节摘录

版权页： 1.因公司设立而产生的纠纷，是指发起人为组建公司，如股东认缴的出资额、0资方式、筹建、租赁办公用房、购买办公设备、聘用工作人员等，进行一系列的经济活动所产生的各类纠纷，这些纠纷都属于因设立公司而产生的纠纷。
2.确认股东资格纠纷，是指公司股东已实际出资但在股东名册中没有记载或者在股东会议决议等材料中，股东的名字是由他人签署的，致使股东的权利不能依法正常行使所产生的各类纠纷。
3.分配利润纠纷，是指股东已实际缴纳出资后，应当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但公司却不按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按期分配公司利润或者分配利润的标准不公平，并违反《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而产生的纠纷。
4.公司解散纠纷，是指公司因出现应依法结束其民事权利主体资格的事由，如公司章程规定的经营期限已届满；股东会议决定对公司解散；公司持续两年以上无法召开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股东表决时无法达到法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比例，持续两年以上不能作出有效的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长期冲突，且无法通过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解决等，致使公司不能继续存在而产生的纠纷。
（立法理由） 公司设立、确认股东资格、分配利润、解散等纠纷在民事诉讼中经常发生，但原民事诉讼法却未对这类纠纷的管辖法院作出明确规定，导致最高人民法院只好采用司法解释的办法对管辖法院作出规定，既不利于民事诉讼法的统一实施，也不利于当事人行使诉权。
本次修订明确规定，公司设立、确认股东资格、分配利润、解散等纠纷提起的诉讼，由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弥补了这一立法上的缺失。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精解》对新《民事诉讼法》从条文主旨、条文对比、条文解读、立法理由和实务指导等五个方面进行了全面解读。
条文主旨：提纲挈领，阐明法条解决的主要问题，方便读者宏观把握条文真意；条文对比：泾渭分明，释明相关法条的对应关系，利于读者掌握法律发展脉络；条文解读：细致入微，析清新法条文的内涵外延，帮助读者全面把握法律深意；立法理由：娓娓道来，展现条文修订的立法背景，便于读者深入了解修订原因；实务指导：深入浅出，指出本条对应的实务问题，辅助读者理解法条实践适用。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